**关于2023届毕业本科生填写户口迁移信息的通知**

2023届毕业本科生辅导员：

为了顺利做好2023届毕业本科生户口迁出工作，确保学生按时离校,请各位老师通知并督促户口在校的毕业生在**5月18日前**按要求填写户口迁移信息（由户籍管理科发放**《毕业生户口迁出花名册》**给各位老师，毕业生填写“户口迁移地址”）；并登录保卫处网站（<http://bwc.nuaa.edu.cn>）下载《户口迁移申请书》,填写完后于5**月18日**前交至辅导员处，辅导员整理后将《毕业生户口迁出花名册》和《户口迁移申请书》于**5月19日前**送至将军路校区师生服务大厅3号窗口。

**一、《毕业生户口迁出花名册》上“户口迁移地址”填写规范：**

**1.户口迁往单位的**，填写示例：**XX省+XX市+就业单位名称（或单位要求的地址，省、市必填）。**

**2.户口迁回原籍的**，填写示例：户口迁移地址只需填写**“原籍”两个字。**

**3.升学本校的毕业生**，填写示例：**江苏省南京市 升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XX学院。**

**4.升学外校的毕业生**，填写示例：**XX省+XX市+升学XX大学。**

**5.升学到军校的毕业生**，填写示例：**XX省+XX市+入伍升学XX大学。**

**6.就业在本校的毕业生**，填写示例：**江苏省南京市 就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。**

**7.申请落户【宁聚计划】的毕业生**，填写示例：**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29-66号。**

**8.休学与延期毕业的**，填写示例：户口迁移地址只需填写**“休学/延毕”两个字。**

**二、落户【宁聚计划】申请方式：**

**1.【宁聚计划】**相关说明：依据南京市2018年落户政策**【宁聚计划】**相关规定（详见保卫处网站），凡是年龄在40周岁以下且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（含留学归国人员）可申请落户南京。政府可提供一系列促进青年人才集聚发展的政策，如：发放一次性面试补贴、加强就业创业指导服务等。迁入宁聚计划南京集体户后，户口（常住人口登记表）由本人自行保管，方便使用。**【宁聚计划】**户口属于南京市市民户口，可用于办理购房、签证、身份证等。

**2.适用人员：**以下情况的应届毕业生都可申请户口迁入【宁聚计划】：

（1）想落户南京的。

（2）就业南京，目前单位不接收户口的。

（3）就业外地，单位需要达到一定条件才接收户口（如北京、上海），近期无法落户的。

**3.落户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29-66号。**

**4.档案说明：**迁入江宁宁聚计划的学生，档案可留至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才服务中心。

**5.申请方式：**应届毕业生填写并提交以下三份纸质材料交至辅导员：

（1）**填写入户申请书。**登陆保卫处网站在资料下载中选择下载并填写【（江宁）宁聚计划入户申请书】，本人需在申请人一栏手写签名。

（2）**开具无房证明。**关注“南京不动产”微信公众号，点击“办事大厅”**，**进入“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”界面后点击“不动产查询”**，**进入查询界面按要求填写信息**，**打印 “不动产信息查询结果”。

（3）**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。**

**三、材料汇总及注意事项**

**1、辅导员汇总《毕业生户口迁出花名册》和《户口迁移申请书》。（如有特殊情况在备注栏说明）。上述纸质材料送至师生服务大厅3号窗口，电子版《毕业生户口迁出花名册》发送至保卫处邮箱（bwc@nuaa.edu.cn）。内部资料请注意妥善保管。**

**2、【江宁宁聚计划入户申请书】上的毕业证书号学生无需填写。**

**3、升学本校、休学与延期毕业的学生无需提交《户口迁移申请书》。**

**4、所有户口迁移证办理完成后，户籍管理科将根据毕业生离校时间节点制定发放方案，学生拿到户口迁移证后，一定要仔细核对，妥善保管,如有疑问请在离校前及时联系户籍管理科解决。**

户籍管理科咨询电话：

将军路校区：025-52118707 /明故宫校区：025-84892460

保卫处户籍管理科

2023年5月6日

附件

**开具无房证明**

1. 关注“南京不动产”微信公众号，点击“办事大厅”
2. 进入“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”界面后点击“不动产查询”
3. 进入查询界面按要求填写信息
4. 打印电子版“不动产信息查询结果”

 

 